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4 年 5 月 16 日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文件目录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6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9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3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4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6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7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8
议案九: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19
议案十: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20
议案十一: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1
议案十二: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2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正常进行，提高会议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1、公司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2、要求在会议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当为在大会会务组登记的合法股东或股东代表。

3、会议进行中要求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当先向会议主持人提出申请，并经主持人同意后方可发言。

4、建议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前认真做好准备，发言时应先报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5、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现场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项下的“同意”、“反对”、“弃权”、“回避”四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做弃权处理。

6、本次股东大会共 12 个议案。

7、谢绝到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录音、录像、拍照，对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和会议议程、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有关部门处理。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网络投票时间

1、现场会议

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14:00

会议地点：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文天祥大道 8 号公司 4 楼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大会主持人：董事长胡金根先生

2、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16 日至 2024 年 5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股权登记日

2024 年 5 月 9 日

三、大会议程：

1、签到、宣布会议开始

(1) 与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提交身份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等）并领取《表决票》；

(2)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读会议出席情况；

(3) 推选现场会议的计票人、监票人；

(4) 董事会秘书宣读大会会议须知。

2、主持人宣读会议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审议表决

- (1) 对议案进行审议，对股东或股东代表提问进行回答；
- (2) 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 (3) 计票、监票。

4、宣布现场会议结果

董事长宣读现场会议结果。

5、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 (1) 董事长宣布现场会议休会；
- (2) 汇总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情况。

6、宣布决议和法律意见

- (1) 董事长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 (2) 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3) 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 (4)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3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积极推进公司治理水平的不断提高，对公司经营发展过程中重要事项科学决策，确保了公司稳健发展。现将一年来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 年经营情况总结

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1,194.33 万元，同比增长 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2.39 万元，同比下降 2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3.13 万元，同比下降 91.04 %。

二、董事会工作开展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3 年，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定期报告、银行信贷、内部控制、会计政策变更、购买理财产品、关联交易、修改公司章程及制度、对外投资、召开股东大会等 36 项议案，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要求，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股东大会召集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集 3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次，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履行董事会职责，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落实股东大会安排的各项工作。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3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和 6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各专门委员会在年报审核、审计事务、内控管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投资发展等方面进行了审查和讨论，提出了重要的意见和建议。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

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3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补选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审计部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四季度审计部工作总结及 2023 年一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3 年一季度工作总结及二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3 年二季度工作报告及三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3 年三季度工作总结及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四）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全年共完成了 86 份公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确保了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上交所的自律监管措施。

（五）投资者关系工作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工作，通过接听热线电话、上证 e 互动平台问答等方式做好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交流，并随时关注公司股票二级市场动态和市场舆情，针对异动情况及时做好自查并向大股东问询，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六）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认真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和重大事项，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治理、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推动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治理的规范开展。

三、2024 年经营工作计划

2024 年，面临人口红利下降、居民消费降级，同时受直播带货和量贩零售店的冲击影响，传统零售业竞争环境将更加激烈。公司将坚持以销售为中心，稳中求进，兼顾效益原则，继续推进和实施“好产品、好价格、好生活”的经营理念，全面提速增效，进一步增强企业的综合竞争力，努力打造成为江西省优秀零售商。

2024 年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公司将继续深化与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加强商品信息资源共享，与供应商协同发展，合作共赢。

2、公司将不断优化和调整商品结构，努力为顾客提供更具有性价比的好商品，赢得广大顾客的信赖。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自有品牌建设，提高自有品牌销售占比，不断提升商品的竞争力。

3、继续优化门店商业布局，使商场动线更充足，顾客购物更便捷。

4、根据市场经济环境，合理拓店，拓店前做好充分调研和测算，审慎评估未来收益和风险。

5、进一步优化公司组织架构，合理配置人员，同时加强员工培训和企业文化建设，稳定人才梯队培养，进一步完善人才选拔机制和激励机制，不断提高团队的执行力和效率。

6、持续完善内控制度流程，进一步提升管控水平，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作为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在 2023 年的工作中，围绕独立董事重点关注事项，履行对公司及全体股东的诚信、勤勉义务，恪尽职守，忠诚履职。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积极参加相关学习培训，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受公司监事会委托，现将监事会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开展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2023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五次会议，各次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表：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议题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8 日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6 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预计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1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2、《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3、《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4、《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5、《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1 日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7 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	2023年11月13 日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对 2023 年度经营管理行为及业绩的基本评价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2023 年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依法列席了公司所有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经营决策等情况，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面对全球经济环境都不景气，以及日益激烈的竞争环境，公司管理层不断学习创新、提能增效，努力提升企业经营能力，力保销售不滑坡。监事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进行了监督，对公司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尽职尽责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经营层勤勉尽责，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经营中未出现违规操作行为或有损于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2023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管理、财务状况等进行了认真的审查、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能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2023 年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的情况进行核实，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的，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的经济行为，其交易行为有利于公司经营开展。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出具的关于 2023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三、2024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4年，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履行职责，加强落实监督职能，重点做好对公司经营管理的监督和检查；认真学习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及时了解政策变化要求，进一步增强人员风险防范意识，保护股东、公司和员工的权益；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勤勉工作，为推动公司稳健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16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和《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结合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主要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财务收支情况

2023 年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41,194.33 万元，同比上升 7.20%；实现利润总额 2,192.92 万元，同比下降 18.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2.39 万元，同比下降 22.78%。

（二）资产情况

2023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269,129.56 万元，同比增长 0.93%；

2023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1,426.13 万元，同比增长 0.88%。

（三）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3 年，公司聚焦零售主业，深耕本地市场，锚定商品性价比和服务，推出“好产品、好价格、好生活”经营理念。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2023 年公司营业总收入同比增长 7.20%，其中生鲜类商品销售同比上升 12.78%。

2023 年，公司新开设 1 家购物中心、2 家综合超市、1 家社区店（新增经营面积 53,184.20 平方米），同时优化关闭了 12 家效益未达预期的门店（主要是社区门店，减少经营面积 36,703.17 平方米）。因经营面积增加引起门店人员增加，以及门店员工调薪使人员职工薪酬费用同比增长较多，导致 2023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22.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91.04%。

二、2024 年财务预算方案

（一）主要经济和财务指标预算：

1、营业总收入：25.80 亿元，同比增长 7%。

2、净利润：2180.00 万元，同比增长 50%。

（二）实现 2024 年预算目标采取的主要措施：

2024 年，面临人口红利下降、居民消费降级，同时受直播带货和量贩零售店的冲击影响，传统零售业竞争环境将更加激烈。公司将坚持以“销售”为中心，稳中求进，兼顾效益原则，继续推进和实施“好产品、好价格、好生活”的经营理念，全面提速增效，进一步增强企业的综合竞争力，努力实现企业经营目标，确保公司稳健发展。

2024 年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公司将继续深化与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加强商品信息资源沟通，与供应商协同发展，合作共赢。

2、公司将不断优化和调整商品结构，努力为顾客提供更具有性价比的好商品，赢得广大顾客的信赖。同时，公司将继续加强自有品牌建设，提高自有品牌销占比，不断提升商品的竞争力。

3、继续优化门店商业布局，使商场动线更充足，顾客购物更便捷。

4、根据市场经济环境，合理拓店，拓店前做好充分调研和测算，审慎评估未来收益和风险。

5、进一步优化公司组织架构，合理配置人员，同时加强员工培训和企业文化建设，稳定人才梯队培养，进一步完善人才选拔机制和激励机制，不断提高团队的执行力和效率。

6、持续完善内控制度流程，进一步提升管控水平，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说明：上述财务预算仅是公司对 2024 年度的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国内经济发展趋势、市场状况的变化，以及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4,523,895.23 元，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 14,107,557.06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37,636,719.64 元。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95,5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955,800.00 元(含税)，本年度现金分红额占公司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4.12%。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3 年度，公司向董事长支付薪酬 51.60 万元(含税)；向 3 名独立董事支付津贴合计 18.00 万元（含税）；其余 7 名董事（含离任）按照其在公司任职的工作岗位领取薪酬合计 173.53 万元。公司 2023 年向董事合计发放薪酬 243.13 万元（含税）。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发放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津贴发放符合公司股东大会确定的薪酬标准。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3 年度，监事按照其在公司任职的工作岗位领取薪酬，2023 年薪酬合计 76.37 万元（含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发放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议案九：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 2024 年度信贷融资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5.5 亿元人民币，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议案十：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保障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进行委托理财，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议案十一：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拟申请银行授信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经营发展需要，为保证现金流量充足，公司及子公司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宜春市国光实业有限公司、江西国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国光云智商贸物流有限公司等 2024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敞口额度），具体授信的银行及授信期限、授信额度等以银行实际审批金额和签署的授信合同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或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各银行与公司或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上述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商业承兑汇票、专项贷款、出具保函、信用证开证等，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上述融资将由公司或子公司以其国有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机器设备等资产提供抵押。

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融资额度内办理具体的融资事宜，同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上述融资额度内的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二、关于拟由控股股东为上述授信提供保证担保的事宜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的银行授信，将由控股股东江西国光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上市公司或子公司不对控股股东提供的上述担保保证提供任何反担保，控股股东亦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主要用于经营需要，且被担保人为公司及公司的子公司，现有经营状况良好，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议案十二：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中，独立、客观、公正、及时地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需要，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